

中華傳世奇書

壹百部

第三卷 中華史地十大奇書

第八部 資治通鑑

第九部 百夷傳

第十部 揚州十日記

407890

中华史地十大奇书第八部

耀陰師範學
圖書館藏書

资治通鉴

〔北宋〕 司马光等 编纂

大部館



204078906

《资治通鉴》导读

《资治通鉴》是一部编年体通史，因其“鉴于往事，有资于治道”而命名。著者司马光(公元1019—1086)，字君实，陕州夏县(今山西夏县)人。他出身于官宦家庭，年二十中进士。历任天章阁待制兼侍讲、知谏院、龙图阁直学士、翰林学士、御史中丞等职。神宗时王安石当政主持变法，以司马光为首的守旧派纷纷表示反对，光以判西京御史台的名义，退居洛阳。神宗卒后，守旧派当权，迎他回朝为相。任相年余，尽罢新法。司马光学识渊博，经史百家及音乐、律历、天文、书数无所不通。其著作甚多，以《资治通鉴》最为有名。

司马光久怀以编年体形式撰写一部通史的志愿，目的是为统治者提供从历史中总结出来的统治经验。在退居洛阳期间，他更是专心著述。元丰七年(1084年)全书始成，前后所费时间共计十九年之久。写作过程中，除参考正史外，还参阅杂史诸书二百二十余种。据说初稿累积充满了两间屋子，可见其所用功力之大。这样的写作本身，就充满了传奇色彩。

《资治通鉴》全文包括三个部分：正文二百九十四卷，目录三十卷，考异三十卷，共为三百五十四卷。上起周威烈王二十三年(前403年)，下迄后周显德六年(959年)，记载了包括周、秦、汉、魏、晋、宋、齐、梁、陈、隋、唐、后梁、后唐、后晋、后汉、后周在内的十六个朝代一千三百六十二年的历史。司马光修《通鉴》，采用《左传》的形式，按照年、时、月、日的次序记事，突出时间为记叙之中心，年经

事纬,将在同一时间发生的多方面事情并列陈述,一览了然,利于相互对比,考见一时代的形势及相互关系。时间不甚分明者,则概括地叙述在年终或月末,又常用追叙或附叙之笔以减少史实的分散割裂。在叙述史实之后,有分析和评论。

《资治通鉴》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以时间为中心的通史著作。书成后不仅恢复了编年体史书体裁在历史上的固有地位,并且促进了其他史书体裁的发展。书中也吸收了纪传体的优点,以人物为中心而又根据编年体特点加以应用,所以它既有编年体之善,又有纪传体之胜,是记人记事相对集中的纪传体式的编年体,把编年体的发展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。书的取材广博,繁简适宜,组织精密,文浅事明。作者治史态度严谨,所记每一史实都从多种史料中比较选取,精详考证,全书在内容上,无一语无所本,又都出于一手熔铸,语句有深入浅出之妙。《四库提要》论之云:“其书网罗宏富,体大思精,为前古之所未有”,并非过誉之语。书问世后,人们对它评价很高,成为我国编年体史书中规模和影响最大的史学奇书。

由于篇幅所限,本部书从《资治通鉴》中选取了多年以来大家经常翻阅、查找具有学习、研究、收藏价值的精华部分,以利读者使用方便。

目 录

张骞通西域.....	(1)
党锢之祸.....	(5)
黄巾起义	(11)
北魏孝文帝变法	(18)
唐并东突厥	(41)
安禄山之乱	(55)
黄巢起义	(82)
契丹灭后晋.....	(105)

张骞通西域

汉孝武皇帝元朔三年(乙卯·前一二六)

(夏,四月),初,匈奴降者言:“月氏故居敦煌、祁连间,为强国,氏,音支。敦煌、张掖,匈奴破月氏,使昆邪王居之;汉开置郡。祁连,山名,即天山也。匈奴呼天为祁连,在张掖西北。匈奴冒顿攻破之。老上单于杀月氏王,以其头为饮器。余众遁逃远去,怨匈奴,无与共击之。”上募能通使月氏者。汉中张骞以郎应募,出陇西,径匈奴中;单于得之,留骞十余岁。骞得间亡,乡月氏,乡,读曰向。西走,数十日,至大宛。《西域传》:大宛国治贵山城,去长安万二千五百七十里;西南至大月氏所居六百九十里。大宛闻汉之饶财,欲通不得,见骞,喜,为发导译抵康居,导者,引路之人;译者,传言之人也。康居国,治乐越匿地,到卑闾城,去长安万二千三百里。传致大月氏。大月氏太子为王,既击大夏,分其地而居之,大夏国在大宛西南,都妫水南。月氏居妫水北。地肥饶,少寇,殊无报胡之心。骞留岁余,竟不能得月氏要领,李奇曰:要领,要契也。师古曰:要,衣要也;领,衣领也。凡持衣者执要与领;言骞不能得月氏意趣,无以持归于汉,故以要领为喻。乃还;并南山,《史记》曰:南山,即连终南山,从京南东至华山,东北连延至海,即中条山也。从京南而西,连接至葱岭万余里,故云并南山也。《西域传》云:其南山东出金城,与汉南山属。欲从羌中归,复为匈奴所得。留岁余。会伊稚斜逐於单,匈奴国内乱,骞乃与堂邑氏奴甘父逃归。服虔曰:堂邑,姓也。汉人。其奴名甘父。父,音甫。上拜骞为太中大夫,甘父为奉使君。骞初行时百余人,去十三岁,唯二人得还。《考异》曰:《史记·西南夷传》曰:“元狩元年,张骞使大夏来,言通身毒国之利。”按《年表》,骞以元朔六年二月甲辰封博望侯,必非元狩元年始归也。或者元狩元年,天子始令骞通身毒国,疑不能明,故因是岁伊稚斜立,终言之。

——以上卷一八

元狩元年(己未·前一二二)

(五月),初,张骞自月氏还,事见上卷元朔四年。氏,音支。具为天子言西域诸国风俗:“大宛在汉正西,可万里。其俗土著,耕田;土著,谓有城郭常居,不随水草移徙也。多善马,马汗血;孟康曰:大宛国有高山,其上有马,不可得,因取五色母马置其下,与集,生驹皆汗血,因号天马子云。一说:汗血者,汗从肩膀出如血,号能一日千里。有城郭、室屋,如中国。其东北则乌孙,东则于寘。于寘国在南山下,居西城。于寘之西,则水皆西流注西海,《水经注》:昆仑山西有大水,名新头河,度葱岭入北天竺境,又西南流,屈而东南流,迺中天竺国,又西迺安息,南注于雷蜚海。雷蜚海,即西海,在安息之西,犁靬之东,东南连交州海。其东,水东流注盐泽。《水经注》:河水一源出于寘国南山,北流与葱岭河合,东注蒲昌海。《西域传》:盐泽,一名蒲昌海,去玉门、阳关三百余里,广袤三百里,其水停居,冬夏不增减,皆以为潜行地下,南出于积石,为中国河云。玉门、阳关,皆在敦煌西界。《括地志》:蒲昌海,一名瀚泽,亦名盐泽,亦名辅日海,亦名穿兰,亦名临海,在沙州西南。玉门关,在沙州寿昌县西六里。盐泽潜行地下,其南则河源出焉。《索隐》曰:按《汉书·西南夷传》云:河有两源,其一出葱岭,一出于寘。《山海经》云:河出昆仑东北隅。郭璞云:河出昆仑,潜行地下,至葱岭山于寘国,复分流歧出,合而东注瀚泽。已而复行积石为中国河。瀚泽,即盐泽也。《西域传》云:于寘在南山下,与郭璞注《山海经》不同。《广志》云:蒲昌海,在蒲类海东。唐长庆中,刘元鼎为盟会使,言河之上流,由洪济西南行二千里,水益狭,冬春可涉,夏秋乃胜舟,其南三百里,三山,中高四下,曰历山,直大羊同国,古所谓昆仑者也,虏曰冈摩黎山,东距长安五千里。河源其间,流澄缓下,稍合众流,色赤,行益远,它水并注则浊。河源东北直莫贺延碛尾,隐测其地,盖剑南之西。盐泽去长安可五千里。匈奴右

方居盐泽以东,至陇西长城,即秦所筑长城也。秦筑长城起临洮,临洮县,汉属陇西部。南接羌,鬲汉道焉。鬲,与隔同。乌孙、康居、奄蔡、大月氏,皆行国,随畜牧,奄蔡国,在康居西北,临大泽无涯,盖北海云。随畜牧逐水草而居,无城郭常处,故曰行国。与匈奴同俗。大夏在大宛西南,与大宛同俗。臣在大夏时,见邛竹杖、蜀布,臣瓚曰:邛,山名,生竹,高节,可作杖。服虔曰:蜀布,细布也。《史记正义》曰:邛都邛山出此竹,因名邛竹,节高实中,或奇生,可为杖。布,土芦布。问曰:‘安得此?’大夏国人曰:‘吾贾人往市之身毒。’孟康曰:身毒,即天竺也。所谓浮屠胡也。邓展曰:毒,音笃。李奇曰:一名天竺。师古曰:亦曰捐毒。贾,音古。《索隐》曰:身,音乾。身毒在大夏东南可数千里,其俗土著,与大夏同。以蹇度之,大夏去汉万二千里,居汉西南;今身毒国又居大夏东南数千里,有蜀物,此其去蜀不远矣。今使大夏,从羌中,险,羌人恶之;少北,则为匈奴所得;从蜀,宜径,又无寇。”师古曰:宜,当也。迳,直也。从蜀向大夏,其道当直。

天子即闻大宛及大夏、安息之属,安息治番兜城,临妫水,去长安万一千六百里,其俗亦土著。皆大国,多奇物,土著,颇与中国同业,而兵弱,贵汉财物。其北有大月氏,康居之属,兵强,可以赂遗设利朝也。师古曰:设,施也。施之以利,诱令入朝。诚得而以义属之,师古曰:谓不以兵革。则广地万里,重九译,译,传言之人,《周官》象胥之职也。远方之人,言语不同,更历九译,乃能通于中国。致殊俗,威德遍于四海,欣然以蹇言为然。乃令蹇因蜀犍为发闲使王然于等四道并出,师古曰:闲使求,求闲隙而行。出驪,出冉,出徙,出邛、犍,指求身毒国,徙,斯榆也,以手点物为指。使之出求路,指身毒而行。徙,读与斯同。各行一二千里,其北方闭氏、柞,南方闭嶓、昆明。服虔曰:汉使见闭于夷也。师古曰:嶓,即今嶓州也。昆明又在其西南,即今南宁州诸爨所居是其地。柞,音昨,又音作。昆明之属无君长,善寇盗,辄杀略汉使,终莫得通。于是汉以求身毒道,始通滇国。滇国地有滇池,因以名国。楚使庄舄以兵定夜郎诸国,至滇池,因留王其地。《华阳国志》:滇池周回三百里,所出深广,下流浅狭如倒流,故谓之滇池。汉为益州郡,后改为永昌郡,魏、晋之间为晋宁郡;唐为昆州。《括地志》:滇池泽,在昆州晋宁县西南三十里。

——以上卷一九

元鼎二年(丙寅·前一五)

浑邪王既降汉,见上卷元狩元年。汉兵击逐匈奴于幕北,见上卷元狩元年自盐泽以东,空无匈奴,西域道可通。于是张骞建言:“乌孙王昆莫本为匈奴臣,后兵稍强,不肯复朝事匈奴,匈奴攻不胜而远之。今单于新困于汉,而故浑邪地空无人,蛮夷俗恋故地,又贪汉财物,今诚以此时厚币赂乌孙,招以益东,居故浑邪之地,《张骞传》:昆莫父难兜靡,本与大月氏同在敦煌、祁连间,小国也。大月氏攻杀难兜靡,夺其地,而大月氏又为匈奴所破,西击塞王而夺其国,昆莫报父怨,西攻破大月氏国,因留居为乌孙国。骞欲诱之复归故地。与汉结昆弟,其势宜听,听则是断匈奴右臂也。既连乌孙,自其西大厦之属皆可招来而为外臣。”天子以为然,拜骞为中郎将,将三百人,马各二匹,牛羊以万数,资金币帛直数千巨万;多持节副使,师古曰:为骞之副,而各令持节也。道可便,遣之它旁国。沿道有便可通使他国者,即遣之。

骞既至乌孙,昆莫见骞,礼节甚倨。骞谕指曰:师古曰:以天子意指晓告之。“乌孙能东居故地,则汉遣公主为夫人,结为兄弟,共距匈奴,匈奴不足破也。”乌孙自以远汉,未知其大小,素服属匈奴日久,且又近之,其大臣皆畏匈奴,不欲移徙。骞留久之,不能得其要领,要,读曰腰。因分遣副使使大宛、康居、大月氏、大夏、安息、身毒、于阗及诸旁国。乌孙发译道送骞还,身毒,音捐笃。师古曰:道,读曰导。使数十人,马数十匹,随骞报谢,因令窥汉大小。是岁,骞还,到,拜为

大行。后岁余，塞所遣使通大夏之属者，皆颇与其人俱来，晋灼曰：其国人。于是西域始通于汉矣。

西域凡三十六国，南北有大山，中央有河，西域始通于汉，凡三十六国，其后分置五十余国：婼羌、鄯善、且末、小宛、精绝、戎卢、扞弥、渠勒、皮山、乌秣、西夜、蒲犁、子合、依耐、无雷、难兜、罽宾、乌弋山离、犂鞬、条支、安息、大月氏、大夏、康居、奄蔡、大宛、桃槐、休循、捐笃、莎车、疏勒、尉头、乌孙、姑墨、温宿、龟兹、乌垒、渠犂、尉犂、危须、焉耆、乌贪訾离、卑陆、卑陆后国、郁立师、单桓、蒲类、蒲类后国、西且弥、东且弥、劫国、山国、狐胡、车师前、后王是也。南北有大山者，南山在于寘之南，东出金城，与汉南山接；北山在车师之北，即《唐志》所谓西州交河县北柳谷金沙岭等山是也。中央有河者，河有两源，一出葱岭，一出于寘南山，其河流与葱岭河合，注蒲昌海。自于寘以西，水皆西流，逕休循、罽宾、大月氏、安息等国而入于西海。蒲昌之水潜行地下，南出积石为中国河。西海之水东南合于交州涨海。东西六千余里，南北千余里，东则接汉玉门、阳关，班《志》：敦煌郡龙勒县有玉门关，阳关，酒泉郡有玉门县。阚骞曰：汉罢玉门关屯，置其人于此。《括地志》：沙州龙勒山在县南百六十五里，玉门关在县西北百一十八里。西则限以葱岭。《西河旧事》：葱岭，其山高大，上悉生葱，故以名焉。河有两源，一出葱岭，一出于寘，合流东注盐泽。盐泽去玉门、阳关三百余里。自玉门、阳关出西域有两道：从鄯善傍南山北，循河西行，至莎车，为南道；鄯善，亦曰楼兰国，治杆泥城，去阳关千六百里。莎车，治莎车城，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。南道西踰葱岭，则出大月氏安息。自车师前王廷随北山循河西行至疏勒，为北道；车师前王，治交河城，去长安八千一百五十里，唐西州交河县是也。疏勒治疏勒城，去长安九千三百五十里，西当大月氏、大宛、康居之道。北道西踰葱岭，则出大宛、康居、奄蔡焉。杜佑曰：奄蔡，后为肃特国。故皆役属匈奴，匈奴西边日逐王置僮仆都尉，匈奴盖以僮仆视西域诸国，故以名官。使领西域，常居焉耆、危须、尉黎间，焉耆，治员渠城，去长安七千三百里。危须，治危须城，在焉耆东百里，去长安七千二百九十里。尉犁，治尉犁城，去长安六千七百五十里，南接鄯善、且末二国。赋税诸国，取富给焉。

乌孙王既不肯东还，汉乃于浑邪王故地置酒泉郡，应劭曰：其水如酒，故曰酒泉。师古曰：城下有金泉，泉味如酒。唐为肃州。宋白曰：东南至长安二千九百里。稍发徙民以充实之；后又分置武威郡，本匈奴休屠王所居地，太初四年，分置武威郡，唐之凉州即其地。宋白曰：东南至长安二千八百里。以绝匈奴与羌通之道。

天子得宛汗血马，爱之，名曰“天马”。使者相望于道以求之。诸使外国，一辈大者数百，少者百余人，人所赍操，大放博望侯时，赍，资也。操，持也。放，依也。言遣使所将节帑，大概依遣博望侯时也。放，读曰仿。其后益习而衰少焉。师古曰：以其串习，故不多发人。汉率一岁中使多者十余，少者五六辈，远者八九岁，近者数岁而反。

六年（庚午·前一）

博望侯既以通西域尊贵，其吏士争上书言外国奇怪利害求使。天子为其绝远，非人所乐往，听其言，师古曰：凡人皆不乐去，故有自请为使者，即听而遣之。乐，音洛。予节，募吏民，毋问所从来，师古曰：不为限禁远近，虽家人私隶，并许应募。予，读曰与。为具备人众遣之，以广其道。来还，不能毋侵盗币物及使失指，师古曰：乖天子指意。天子为其习之，辄覆按致重罪，以激怒令贱，师古曰：言其串习，不以为难，必当更求充使，令立功以赎罪。复求使，使端无穷，而轻犯法。其吏卒亦辄复盛推外国所有，言大者予节，言小者为副，故妄言无行之徒皆争效之。其使皆贫人子，私县官赍物，师古曰：言所赍官物，窃自用之，同于私物。欲贱市以私其利。师古曰：所市之物得利多，故不尽入官也。外国亦厌汉使，人人有言轻重，服虔曰：汉使言于外国，人人轻重不实。度汉兵远，不能至，而禁其食物以苦汉使。师古曰：令其困苦也。汉使乏绝，积怨至相攻击。而楼兰、车师小国当空道，汉出西域有两道，南道从楼兰，北道从车师，故二国当汉使空道。师古曰：空，即孔也。攻劫汉使王恢等尤

甚，而匈奴奇兵又时遮击之。使者争言西域皆有城邑，兵弱易击。于是天子遣浮沮将军公孙贺将万五千骑出九原二千余里，至浮沮井而还。浮沮，匈奴中井名，出军时，期贺至浮沮井，故以为将军之号。下匈奴将军，其义类此。匈奴将军赵破奴将万余骑出令居数千里，至匈奴水而还。臣瓚曰：匈奴河水去令居千里。以斥逐匈奴不使遮汉使，皆不见匈奴一人，乃分武威、酒泉地置张掖、敦煌郡，应劭曰：敦，大也，煌，盛也。张掖，张国臂掖也。敦，音屯。张掖，昆邪王所居地。唐为甘州。敦煌唐为沙州。《考异》曰：《汉书武纪》：“元狩二年，浑邪王降，以其地为武威、酒泉郡。元鼎六年，分置张掖、敦煌郡。”而《地理志》云：“张掖、酒泉郡，太初元年开；武威郡，太初四年开；敦煌郡，后元元年分酒泉置。”今从《武纪》。徙民以实之。

——以上卷二〇

六年(丙子·前一〇五)

乌孙使者见汉广大，归报其国，元鼎二年，乌孙遣使随张骞入谢天子。其国乃益重汉。匈奴闻乌孙与汉通，怒，欲击之；又其旁大宛、月氏之属皆事汉；乌孙于是恐，使使愿得尚汉公主，为昆弟。天子与群臣议，许之。乌孙以千匹马往聘汉女。汉以江都王建女细君为公主，往妻乌孙，江都王建，易王非之子。赠送甚盛；乌孙王昆莫以为右夫人。匈奴亦遣女妻昆莫，以为左夫人。公主自治宫室居，岁时一再与昆莫会，置酒饮食。昆莫年老，言语不通，公主悲愁，思归，天子闻而怜之，间岁遣使者以帷帐锦绣给遗焉。师古曰：间岁者，谓每隔一岁而往与。昆莫曰：“我老”，欲使其孙岑娶尚公主。《史记》作“岑娶”，《汉书》作“岑陁”。师古曰：岑，士林翻。陁，子侯翻。余据《汉书》，岑陁者，其官名也。本名军须靡。公主不听，上书言状。天子报曰：“从其国俗，欲与乌孙共灭胡。”岑娶遂妻公主。昆莫死，岑娶代立，为昆弥。乌孙建国之王曰昆莫。班《史》云：昆莫，王号也，名猎骄靡，后书“昆弥”云。颜《注》云：昆莫本是王号，而其人名猎骄靡。故书云昆弥；昆取昆莫，弥取骄靡，弥、靡音有轻重耳，盖本一也。后遂以昆弥为王号。

是时，汉使西踰葱岭，抵安息。安息发使，以大鸟卵及黎轩善眩人献于汉，应劭曰：大鸟卵如一二石瓮。师古曰：如汲水瓮，无一二石也。郭义恭《广志》：大爵，颈及身、膺、蹄都似橐驼，举头高七八尺，张翅丈余，食大麦，其卵如瓮，即今之鸵鸟也。黎轩，亦曰黎轩，东汉为大秦国，唐为拂菻国，在安息、乌弋之西，隔大海。眩，与幻同，即今吞刀、吐火、植瓜、种树、屠人、截马之术皆是。鱼拳《魏略》曰：大秦国，俗善幻，口中出火，自缚自解，跳十二丸，巧妙非常。轩，音轩。及诸小国欢潜、大益、车(姑)师、扞采、苏嚧之属，据《史记》，欢潜、大益在大宛西。扞采国治扞采城，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，西通于真三百九十里，后汉曰宁采。苏嚧，康居小王国，治苏嚧城，去阳关凡八千二十五里。扞，音乌。采，与弥同。皆随汉使献见天子，天子大悦。西国使更来更去，师古曰：递互来去，前后不绝。天子每巡狩海上，悉从外国客，大都、多人则过之，散财帛以赏赐，厚具以饶给之，以览示汉富厚焉。师古曰：言示之，令其观览。大角抵，出奇戏、诸怪物，多聚观者。师古曰：聚都邑人令观看，以夸示之。行赏赐，酒池肉林，令外国客偏观名仓库府藏之积，见汉之广大，倾骇之。师古曰：见，显示也。大宛左右多蒲萄，可以为酒，多苜蓿，苜蓿，草名。苜，音目。蓿，音宿。天马嗜之；汉使采其实以来，天子种之于离宫别观旁，极望。然西域以近匈奴，常畏匈奴使，待之过于汉使焉。

——以上卷二一

党锢之祸

(一)

汉孝桓皇帝延熹九年(丙午·一六六)

(秋,七月),初,帝为蠡吾侯受学于甘陵周福,及即位,擢福为尚书。时同郡河南尹房植,有名当朝,乡人为之谣曰:“天下规矩房伯武,因师获印周仲进。”房植,字伯武。周福,字仲进。二家宾客,互相讥揣,揣,度也,量也,度量其轻重长短而为议也。遂各树朋徒,渐成尤隙。由是甘陵有南北部,党人之议,自此始矣。

汝南太守宗资以范滂为功曹,南阳太守成瑨以岑暄为功曹,暄,音质。皆委心听任,使之褒善纠违,肃清朝府。朝,群朝也,公卿牧守所居皆曰府。滂尤刚劲,疾恶如仇。滂甥李颂,素无行,中常侍唐衡以属资,资用为吏,滂寝而不召。资迁怒,捶书佐朱零,《百官志》:郡阁下及诸曹各有书佐,主文书。零仰曰:“范滂清裁,贤曰:……裁,制也,言其清而有制也。今日宁受笞而死,滂不可违。”资乃止。郡中中人以下,莫不怨之。于是二郡为谣曰:“汝南太守范孟博,南阳宗资主画诺;孟博,范滂字也。诺者随言而应,无所违也。画诺,犹画可也。南阳太守岑公孝,弘农成瑨但坐啸。”公孝,岑暄字也。啸,吟也,言但坐而吟啸,于郡事无所豫也。

太学诸生三万余人,郭泰及颍川贾彪为其冠,与李膺、陈蕃、王畅更相褒重。学中语曰:“天下楷模李元礼,不畏强御陈仲举,天下俊秀王叔茂。”李膺字元礼,陈蕃字仲举,王畅字叔茂。于是中外承风,竞以臧否相尚,否,音鄙。自公卿以下,莫不畏其贬议,屣履到门。屣履者,履不蹑跟也。

宛有富贾张汎者,《考异》曰:《陈蕃传》作张汜,谢承《书》作张子禁,今从《岑暄传》。与后宫有亲,又善雕镂玩好之物,颇以赂遗中官,以此得显位,用执纵横。岑暄与贼曹史张牧,贼曹,主盗贼事。劝成瑨收捕汎等;既而遇赦,瑨竟诛之,并收其宗族宾客,杀二百余人,后乃奏闻。小黄门晋阳赵津,贪暴放恣,为一县巨患。太原太守平原刘瑈使郡吏王允讨捕,亦于赦后杀之。于是中常侍侯览使张汎妻上书讼冤,宦者因缘谮诉瑨、瑈。帝大怒,征瑨、瑈皆下狱。有司承旨,奏瑨、瑈罪当弃市。

山阳太守翟超,以郡人张俭为东部督邮。侯览家在防东,《百官志》:郡有五部督邮,监属县。《郡国志》:防东县属山阳郡。贤曰:故城在今兖州金乡县南。残暴百姓;览丧母还家,大起茔冢,茔音营。俭举奏览罪,而览伺候遮截,截,……后乃作截。章竟不上。俭遂破览冢宅,藉没资财,具奏其状,复不得御。御,进也,谓其奏不得进也。《考异》曰:《袁纪》“俭行部至平陵,逢览母,俭按剑怒曰:‘何等女子干督邮,此非贼邪!’”使吏卒收览母,杀之。追擒览家属、宾客,死者百余人,皆僵尸道路,伐其园宅,并埋木刊,鸡犬器物,悉无遗类。”《苑康传》亦云:“张俭杀侯览母,按其宗党,或有进匿太山界者。康穷相收掩,无得遗脱。览大怨之,征诣廷尉,坐徙日南。”案《侯览传》云:“览丧母还家。”《陈蕃传》云:“翟超没入侯览财产,坐髡钳。”皆不云俭杀其母。若果杀之,则苑康不止徙日南也。《侯览传》又云:“建宁二年丧母”,盖以诛党人在其年,致此误耳。徐璜兄子宣为下邳令,暴虐尤甚。尝求故汝南太守李膺女不能得,遂将吏卒至膺家,载其女归,戏射杀之。东海相汝南黄浮闻之,收宣家属,无少长悉考之。掾史以下固争,浮曰:“徐宣国贼,今日杀之,明日坐死,足以瞑目矣!”即案宣罪弃市,暴其尸。于是宦官诉冤于帝,帝大怒,超、浮并坐髡钳,输作右校。

太尉陈蕃、司空刘茂共谏，请璫、璆、超、浮等罪；《考异》曰：《陈蕃传》又有司徒刘矩，按时胡广为司徒，非矩也。帝不悦。有司劾奏之，茂不敢复言。蕃乃独上疏曰：“今寇贼在外，四支之疾；内政不理，心腹之患。臣寝不能寐，食不能饱，实忧左右日亲，忠言日疏，内患渐积，外难方深。陛下超从列侯，继承天位，贤曰：言帝以蠡吾侯即位。小家畜产百万之资，子孙尚耻愧失其先业，况乃产兼天下，受之先帝，而欲懈怠以自轻忽乎！诚不爱己，不当念先帝得之勤苦邪！前梁氏五侯，毒遍海内，天启圣意，收而戮之。贤曰：五侯谓胤、让、淑、忠、戟，与冀同时诛，事见《冀传》。天下之议，冀当小平；明鉴未远，覆车如昨，而近习之权，复相扇结。小黄门赵津，大猾张汎等，肆行贪虐，奸媚左右。前太原太守刘璆，南阳太守成璫，纠而戮之，虽言赦后不当诛杀，原其诚心，在乎去恶，至于陛下，有何悁悁！《说文》曰：悁悁，患忿也。而小人道长，荧惑圣听，遂使天威为之发怒，必加刑谴，已为过甚，况乃重罚，令伏欧刀乎！又前山阳太守翟超，东海相黄浮，奉公不挠，疾恶如仇，超没侯览财物，浮诛徐宣之罪，并蒙刑坐，不逢赦恕。览之从横，没财已幸；宣犯衅过，死有余辜。昔丞相申屠嘉召责邓通，雒阳令董宣折辱公主，而文帝从而请之，光武加以重赏，申屠嘉事，见十四卷文帝后二年，董宣事见四十三卷光武建武十九年。未闻二臣有专命之诛。而今左右群竖，恶伤党类，妄相交构，致此刑谴，闻臣是言，当复囁诉。陛下深宜割塞近习与政之源，囁与帝同。与读曰豫。引纳尚书朝省之士，简练清高，斥黜佞邪。如是天和于上，地洽于下，休祲符瑞，岂远乎哉！”帝不纳，宦官由此疾蕃弥甚，选举奏议，辄以中诏谴却，长史以下，多至抵罪，犹以蕃名臣，不敢加害。

平原襄楷诣阙上疏曰：“臣闻皇天不言，以文象设教。臣窃见太微，天廷五帝之坐，而金、火罚星扬光其中，《天文志》：太微，天子庭也，五帝之坐也。贤曰：太白，金也；荧惑，火也。《天文志》曰：逆夏令，伤火气，罚见荧惑；逆秋令，伤金气，罚见太白；故金、火并为罚星也。于占，天子凶；又俱入房、心，《天文志》：房四星为明堂，天子布政之官也。心三星，天王正位也；中星曰明堂，天子位焉；前星为太子，后星为庶子。法无继嗣。前年冬大寒，杀鸟兽，害鱼鳖，城傍竹柏之叶有伤枯者。《续汉志》曰：延熹七年，雒阳城傍竹柏叶有伤枯者。《考异》曰：《帝纪》此年十二月书“雒城傍竹柏枯伤”，误也。臣闻于师曰：‘柏伤竹枯，不出二年，天子当之。’今自春夏以来，连有霜雹及大雨雷电，臣作威作福，刑罚急刻之所感也。太原太守刘璆，南阳太守成璫，志除奸邪，其所诛翦，皆合人望。而陛下受阉竖之潜，乃远加考逮，三公上书乞哀璆等，不见采察而严被谴让，忧国之臣，将遂杜口矣。臣闻杀无罪，诛贤者，祸及三世。黄石公《三略》曰：伤贤者，殃及三世。蔽贤者，身当其害。达贤者，福流子孙。疾贤者，名不全。自陛下即位以来，频行诛罚，梁、寇、孙、邓并见族灭，贤曰：梁冀、寇荣、孙寿、邓万世等也。其从坐者又非其数。李云上书，明主所不当讳；杜众乞死，谅以感悟圣朝；曾无赦宥而并被残戮，天下之人，咸知其冤，事见上卷二年。汉兴以来，未有拒谏诛贤，用刑太深如今者也！昔文王一妻，诞至十子；《史记》：太姒，文王正妃也，其长子伯邑考，次武王发，次管叔鲜，次周公旦，次蔡叔度，次曹叔振铎，次成叔武，次霍叔处，次康叔封，次聃季载，同母兄弟十人。今宫女数千，未闻庆育，宜修德省刑，以广《螽斯》之祚。《螽斯》，言后妃不妒忌，子孙众多也。案春秋以来，及古帝王，未有河清。臣以为河者，诸侯位也。《孝经援神契》曰：五岳视三公，四渎视诸侯。清者，属阳；浊者，属阴。河当浊而反清者，阴欲为阳，诸侯欲为帝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‘河水清，天下平。’今天垂异，地吐妖，人疠疫，三者并时而河清，犹《春秋》麟不当见而见，孙子书之以为异也。《公羊传》：西狩获麟，有以告者，孔子曰：‘孰为来哉！孰为来哉！’盖以为异也。愿赐清闲，极尽所言。”书奏，不省。

十余日，复上书曰：“臣闻殷紂好色，妲己是出；殷紂冒色，有苏氏以妲己女之。叶公好龙，真龙游廷。叶公子高好龙，天龙闻而降之，窥头于牖。今黄门、常侍，天刑之人，谓已受熏腐之刑，得罪于天者

也。陛下爱待,兼倍常宠,系嗣未兆,岂不为此。又闻宫中立黄、老、浮屠之祠,贤曰:浮屠,即佛陀,声之转耳,谓佛也。此道清虚,贵尚无为,好生恶杀,省欲去奢。今陛下嗜欲不去,奢,读曰嗜。杀罚过理,既乖其道,岂获其祚哉!浮屠不三宿桑下,不欲久生恩爱,精之至也;贤曰:言浮屠之人,寄桑下者,不经三宿,便即移去,示无爱恋之心也。其守一如此,乃能成道。今陛下淫女艳妇,极天下之丽,甘肥饮美,单天下之味,单与殚同。奈何欲如黄、老乎!”书上,即召入,诏尚书问状。楷言:“古者本无宦臣,武帝末数游后宫,始置之耳。”尚书承旨,承旨,谓承宦官风指也。奏楷不正辞理,而违背经艺,假借星宿,宿音秀。造合私意,合,音阎,牵合也。诬上罔事,请下司隶正楷罪法。收送雒阳狱。”帝以楷言虽激切,然皆天文恒象之数,故不诛;犹司寇论刑。司寇,二岁刑也。自永平以来,臣民虽有习浮屠术者,而天子未之好,至帝,始笃好之,常躬自祷词,由是其法浸盛,故楷言及之。

符节令汝南蔡衍,《百官志》:符节令,秩六百石,为符节台率,主符节事,属少府。议郎刘瑜表救成瑨、刘璜,言甚切厉,亦坐免官。瑨、璜竟死狱中。瑨、璜素刚直有经术,知名当时,故天下惜之。岑暕、张牧逃窜获免。

暕之亡也,亲友竞匿之,贾彪独闭门不纳,时人望之。贤曰:望,怨也;余谓望,责望也。彪曰:“《传》言:‘相时而动,无累后人。’《左传》之文。公孝以要君致衅,自遗其咎,吾已不能奋戈相待,反可容隐之乎!”于是咸服其裁正。彪尝为新息长,新息县属汝南郡。贤曰:今豫州县。小民困贫,多不养子;彪严为其制,与杀人同罪。城南有盗劫害人者,北有妇人杀子者,彪出案验,掾吏欲引南;引南者,引城南行者。彪怒曰:“贼寇害人,此则常理;母子相残,逆天违道!”遂驱车北行,案致其罪。城南贼闻之,亦面缚自首。数年间,人养子者以千数。曰:“此贾父所生也。”皆名之为贾。

河南张成,善风角,贤曰:风角,谓候四方四隅之风,以占吉凶也。推占当赦,教子杀人。司隶李膺督促收捕,既而逢宥获免;膺愈怀愤疾,竟案杀之。《考异》曰:《党锢传》云“膺为河南尹”,按膺此事非作尹时也。成素以方伎交通宦官,帝亦颇讯其占。讯,问也。宦官教成弟子牢修上书,告“膺等养太学游士,交结诸郡生徒,更相驱驰,共为部党,诽讪朝廷,《说文》曰:诽,谤也。《苍颉篇》:诽,非也。疑乱风俗。”《考异》曰:《袁纪》作牢顺,今从《范书》。于是天子震怒,班下郡国,逮捕党人,布告天下,使同忿疾。案经三府,案,文案也,以考验为义。太尉陈蕃却之曰:“今所案者,皆海内人誉,忧国忠公之臣,此等犹将十世宥也,《左传》:晋范宣子囚叔向,祁奚见宣子曰:‘谋而鲜过,惠训不倦者,叔向有焉,犹将十世宥之,以劝能者。’岂有罪名不章,而致收惊者乎!”不肯平署。贤曰:平署,犹连署也。帝愈怒,遂下膺等于黄门北寺狱,时宦官专权,置黄门北寺狱,自武帝以来,中都官诏狱所未有也。其辞所连及,太仆颍川杜密、御史中丞陈翔及陈寔、范滂之徒二百余人。或逃循不获,皆悬金购募,使者四出相望。陈寔曰:“吾不就狱,众无所恃。”乃自往请囚。范滂至狱,狱吏谓曰:“凡坐系者,皆祭皋陶,”滂曰:“皋陶古之直臣,知滂无罪,将理之于帝;贤曰:帝谓天也,陶音遥。如其有罪,祭之何益!”众人由此亦止。陈蕃复上书极谏,帝讳其言切,托以蕃辟召非其人,策免之。《考异》曰:《袁纪》,李膺下狱在九月。《范书》,蕃免在七月。《蕃传》:“上书极谏曰:‘膺等或禁锢间隔,或死徙非所’”云云。按膺等赦出在明年六月,再下狱死徙在建宁二年十月。蕃既以此年七月免,则《蕃传》所云,疑非蕃书也。又《袁纪》无陈蕃免事。灵帝即位,以太尉陈蕃为太傅。按蕃免后有太尉周景。盖《袁纪》误也。”

时党人狱所染逮者,皆天下名贤,染,谓狱辞所污染也。逮,谓连及也。度辽将军皇甫规,自以西州豪杰,耻不得与,与,读曰预。乃自上言:“臣前荐故大司农张奂,是附党也。又臣昔论输左校时,太学生张凤等上书讼臣,是为党人所附也,荐张奂事,见上卷六年。张凤上书事,见五年。臣宜

坐之。”朝廷知而不问。

杜密素与李膺名行相次,时人谓之李、杜,故同时被击。密尝为北海相,行春,到高密,《百官志》:凡郡国守相,尝以春行所主县,劝民农桑,振救乏绝。高密县属北海国。见郑玄为乡啬夫,知其异器,即召署郡职,遂遣就学,卒成大儒。后密去官还家,每谒守令,多所陈托。同郡刘胜,亦自蜀郡告归乡里,闭门扫轨,贤曰:轨,车迹也,言绝人事。无所干及。太守王昱谓密曰:“刘季陵清高士,刘胜,字季陵。公卿多举之者。”密知昱以激己,对曰:“刘胜位为大夫,见礼上宾,位为大夫,谓在朝列也;见礼上宾,谓郡守接遇之也。而知善不荐,闻恶无言,隐情惜己,自同寒蝉,贤曰:寒蝉,谓寂默也。《楚辞》曰:‘悲哉秋之为气也,蝉寂寥而无声。’此罪人也。今志义力行之贤而密达之,违道失节之士而密纠之,使明府赏刑得中,令问休扬,不亦万分之一乎!”昱惭服,待之弥厚。

九月,以光禄勋周景为太尉。

司空刘茂免。冬,十二月,以光禄勋汝南宣酆为司空。《姓谱》:宣以谥为氏。

以越骑校尉窦武为城门校尉。武在位,多辟名士,清身疾恶,礼赂不通,妻子衣食,裁充足而已,得两宫赏赐,两宫,谓天子及皇后。悉散与太学诸生,及勾施贫民,勾,……与也。由是众誉归之。

——以上卷五五

永康元年(丁未·一六七)是年六月,始改元。

……

五月,壬子晦,日有食之。

陈蕃既免,朝臣震栗,莫敢复为党人言者。贾彪曰:“吾不西行,大祸不解。”贾彪,颍川定陵人,自颍川至雒阳为西行。乃入雒阳,说城门校尉窦武、尚书魏郡霍谡等,使讼之。武上疏曰:“陛下即位以来,未闻善政,常侍、黄门,竞行谄诈,妄爵非人。伏寻西京,佞臣执政,终丧天下。今不虑前事之失,复循覆车之轨,臣恐二世之难,必将复及,赵高之变,不朝则夕。谓望夷官之事也。近者奸臣牢修造设党议,遂收前司隶校尉李膺等,逮考,连及数百人,旷年拘录,事无效验。谓自去年兴狱,至今年,事终无其实也。臣惟膺等建忠抗节,志经王室,此诚陛下稷卨伊吕之佐,卨,古契字。而虚为奸臣贼子之所诬枉,天下寒心,海内失望。惟陛下留神澄省,澄,清也。省,察也。时见理出,贤曰:时,谓即时也。以厌神鬼喁喁之心。今台阁近臣,尚书朱寓、荀緌、刘祐、魏朗、刘矩、尹勋等,皆国之贞士,朝之良佐;《考异》曰:《武传》:武上疏曰:‘今台阁近臣,尚书令陈蕃、仆射胡广、尚书朱等。’按蕃、广时不为令仆,故去之。尚书郎张陵、妨皓、《姓谱》:妨,帝舜之后。苑康、《姓谱》:苑姓,商武丁之子受封于苑,因以为氏。《左传》:齐有大夫苑何忌。杨乔、边韶、《陈留风俗传》:边祖于宋平公子戌,字子边。又《左传》:周有大夫边伯。戴恢等,文质彬彬,明达国典,内外之职,群才并列。而陛下委任近习,专树饕餮,外典州郡,内干心膂,宜以次贬黜,案罪纠罚;信任忠良,平决臧否,使邪正毁誉,各得其所,宝爱天官,唯善是授,天官,言天命有德,人君不可以私授。如此,咎征可消,天应可待。间者有嘉禾、芝草、黄龙之见。是年,魏郡言嘉禾生,巴郡言黄龙见。夫瑞生必于嘉士,福至实由善人,在德为瑞,无德为灾。陛下所行,不合天意,不宜称庆。”书奏,因以病上还城门校尉、槐里侯印绶。霍谡亦为表请。帝意稍解,使中常侍王甫就狱讯党人范滂等,皆三木囊头,暴于阶下,贤曰:三木,头及手、足皆有械,更以物蒙覆其头也。甫以次辩诘曰:“卿等更相拔举,迭为唇齿,其意如何?”滂曰:“仲尼之言,‘见善如不及,见恶如探汤’,贤曰:探汤,喻去之疾也,见《论语》。滂欲使善善同其清,恶恶同其汙,谓王政之所愿闻,不悟更以为党。古之修善,自求多福。今之修善,

身陷大戮。身死之日,愿埋滂于首阳山侧,上不负皇天,下不愧夷齐。”贤曰:伯夷、叔齐饿死首阳山,事见《史记》。首阳山,在雒阳东北。杜佑曰:偃师县有首阳山。甫愍然为之改容,乃得并解桎梏。郑玄注《周礼》曰:木在手曰桎,在足曰梏。李膺等又多引宦官子弟,宦官惧,请帝以天时宜赦。六月,庚申,赦天下,改元;党人二百余人,皆归田里,书名三府,禁锢终身。《考异》曰:《帝纪》于去年冬书“李膺等二百余人受诬为党人,并坐下狱,书名三府。”案陈蕃以讼李膺,免。即膺等下狱已在前,后遇赦,方得书名三府。则《帝纪》所纪为两无所用,故去之。又故书“三府”为“王府”,刘攽曰:当为“三府”。

范滂往候霍谡而不谢,或让之,滂曰:“昔叔向不见祁奚,晋范宣子囚叔向,祁奚请而免之,不见叔向而归,叔向亦不告免焉而朝。吾何谢焉!”滂南归汝南,南阳士大夫迎之者,车数千两,乡人殷陶、黄穆侍卫于旁,应对宾客。滂谓陶等曰:“今子相随,是重吾祸也!”遂遁还乡里。

初诏书下举钩党,贤曰:钩,谓相连也。郡国所奏相连及者,多至百数,唯平原相史弼独无所上。诏书前后迫切,州郡髡笞掾史。从事坐传舍责曰:贤曰:《续汉志》:每州有从事史及诸曹掾史。传,客舍也。……坐传舍召弼而责。余谓“髡笞掾史”句绝,言诏书督迫,州郡至于髡笞掾史,青州从事则坐平原传舍而责史弼也。“诏书疾恶党人,旨意恳侧。青州六郡,其五有党,平原何治而得独无?”弼曰:“先王疆理天下,贤曰:疆,界也。理,正也。画界分境,水土异齐,风俗不同。《记王制》曰:凡居民财,必因天地,寒暖、燥湿,广谷大川异制,民生其间者异俗,刚柔、轻重、迟速异齐。《前书》曰:凡民函五常之性,而其刚柔缓急,音声不同,系水土之风气,故谓之风;好恶、取舍、动静无常,随君上之情欲,故谓之俗。他郡自有,平原自无,胡可相比!若承望上司,诬陷良善,淫刑滥罚,以逞非理,则平原之人,户可为党,相有死而已,所不能也!”从事大怒,即收郡僚职送狱,郡僚职,谓郡诸曹掾史也。遂举奏弼。会党禁中解,弼以倖赦罪,所脱者甚众。

窦武所荐:朱寓,沛人;苑康,勃海人;杨乔,会稽人;边韶,陈留人。乔容仪伟丽,数上言政事,帝爱其才貌,欲妻以公主,乔固辞,不听,遂闭口不食,七日而死。

——以上卷五六

(二)

汉孝灵皇帝建宁二年(己酉·一六九)

初,李膺等虽废锢,事见上卷桓帝延熹九年。天下士大夫皆高尚其道而汙秽朝廷,希之者唯恐不及,更共相标榜,为之称号:贤曰:标榜,犹相称扬也。余谓立表以示人曰标,揭书以示人曰榜,标榜,犹言表揭也。以窦武、陈蕃、刘淑为三君,君者,言一世之所宗也;李膺、荀爽、“翌”《范书》作“昱”。杜密、王畅、刘祐、魏朗、赵典、朱寓为八俊,俊者,言人之英也;郭泰、范滂、尹勋、巴肃及南阳宗慈、陈留夏馥、汝南蔡衍、泰山羊陟为八顾,顾者,言能以德行引人者也;张俭、翟超、岑暕、苑康及山阳刘表、汝南陈翔、鲁国孔昱、山阳檀敷为八及,及者,言其能导人追宗者也;贤曰:导,引也。言谓所宗仰者。度尚及东平张邈、王孝、东郡刘儒、泰山胡母班、《风俗通》曰:胡母姓,本陈胡公之后也,公子完奔齐,遂有齐国,齐宣王母弟别封母乡,远取胡公,近取母邑,故曰胡母氏。陈留秦周、鲁国蕃向、贤曰:蕃,姓也,音皮。东莱王章为八厨,厨者,言能以财救人者也。及陈、窦用事,复举拔膺等,陈、窦诛,膺等复废。

宦官疾恶膺等,每下诏书,辄申党人之禁。侯览怨张俭尤甚,以破其冢宅也,事见上卷桓帝延熹九年。览乡人朱并素佞邪,为俭所弃,承览意指,上书告俭与同乡二十四人别相署号,共为部党,图危社稷,而俭为之魁。诏刊章捕俭等。刊章者,刊去并姓名而下其章也。冬,十月,大长秋曹节因此讽有司奏:“诸钩党者故司空虞放及李膺、杜密、朱寓、荀爽、翟超、刘儒、范滂等,贤曰:钩,

谓相牵引也。请下州郡考治。”是时上年十四，问节等曰：“何以为钩党？”对曰：“钩党者，即党人也。”上曰：“党人何用为恶而欲诛之邪？”对曰：“皆相举群辈，欲为不轨。”上曰：“不轨欲如何？”对曰：“欲图社稷。”上乃可其奏。轨，法度也。君君臣臣，所谓法也。为人臣而欲图危社稷，谓之不法，诚是也。而诸阉以此罪加之君子，帝不之悟，视元帝之不省召致廷尉为下狱者，暗又甚焉！悲夫！

或谓李膺曰：“可去矣。”对曰：“事不辞难，罪不逃刑，臣之节也。《左传》羊舌赤之言曰：事君不避难，有罪不逃刑。吾年已六十，死生有命，去将安之！”乃诣诏狱，考死。门生故吏，并被禁锢。侍御史蜀郡景毅子顾为膺门徒，未有录牒，不及于谴。录，记也。牒，籍也。时聚徒教授，多者以千计，各录记其姓或于谱牒。毅慨然曰：“本谓膺贤，遣子师之，岂可以漏脱名籍，苟安而已！”遂自表免归。

汝南督邮吴导受诏捕范滂，至征羌，抱诏书闭传舍，征羌县，属汝南郡，本当乡县，光武以来歙有平羌之功，改为征羌侯国以封之，因名焉。滂，县人也。贤曰：传，驿舍也。征羌故城，在今豫州鄢陵县东南。伏床而泣，一县不知所为。滂闻之曰：“必为我也。”即自诣狱。县令郭揖大惊，出，解印绶，引与俱亡，曰：“天下大矣，子何为在此！”滂曰：“滂死则祸塞，何敢以罪累君。又令老母流离乎！”其母就与之诀，滂白母曰：“仲博孝敬，足以供养。仲博，滂弟字也。滂从龙舒君归黄泉，存亡各得其所，惟大人割不可忍之恩，勿增感戚！”仲博者，滂弟也；龙舒君者，滂父龙舒侯相显也。母曰：“汝今得与李、杜齐名，死亦何恨！李、杜谓李膺、杜密。既有令名，复求寿考，可兼得乎！”滂跪受教，再拜而辞。顾其子曰：“吾欲使汝为恶，恶不可为；使汝为善，则我不为恶。”行路闻之，莫不流涕。

凡党人死者百余人，妻子皆徙边。天下豪杰及儒学有行义者，宦官一切指为党人，有怨隙者，因相陷害，睚眦之忿，滥入党中。州郡承旨，或有未尝交关，亦离祸毒，离与罹同，遭也。其死、徙、废、禁者又六七百人。废禁，谓废弃而禁锢。

郭泰闻党人之死，私为之恻曰：“《诗》云：‘人之云亡，邦国殄瘁。’《诗·大雅·瞻卬》之辞。毛氏曰：殄，尽也。瘁，病也。汉室灭矣，但未知‘瞻乌爰止，于谁之屋’耳！”《诗·小雅·正月》之辞。毛氏《注》曰：富人屋，乌所集也。郑氏曰：视乌集于富人屋，以言今民亦当求明君而归之。《考异》曰：《范书》以泰此语为哭陈、寔，《袁纪》以为哭三君八俊，今从之。泰虽好臧否人伦，否，音鄙。而不为危言覈论，覈，谓深探其实也，刻覈也。故能处浊世而怨祸不及焉。

张俭亡命困迫，望门投止，望门而投之，以求止舍，困急之甚也。莫不重其名行，破家相容，后流转东莱，止李笃家，外黄令毛钦操兵到门，考《两汉志》，外黄县属陈留郡，黄县属东莱郡。毛钦盖为黄县令，“外”字衍。笃引钦就席曰：“张俭负罪亡命，笃岂得藏之！若审在此，此人名士，明廷宁宜执之乎！”钦因起抚笃曰：“蓬伯玉耻独为君子，足下如何专取仁义！”笃曰：“今欲分之，明廷载半去矣。”贤曰：明廷，犹言明府，言不执俭，得义之半也。钦叹息而去。笃导俭经北海戏子然家，戏，……《姓谱》伏戏氏之后。遂入渔阳出塞。其所经历，伏重诛者以十数，连引收考者布遍天下，宗亲并皆殄灭，郡县为之残破。俭与鲁国孔褒有旧，亡抵褒，不遇，贤曰：抵，归也。褒弟融，年十六，匿之。后事泄，俭得亡走，国相收褒、融送狱，未知所坐。融曰：“保纳舍藏者融也，当坐。”谓自保无它而纳俭，因舍止而藏匿之。褒曰：“彼来求我，非弟之过。”吏问其母，母曰：“家事任长，妾当其辜。”一门争死，郡县疑不能决，乃上献之，贤曰：《前书音义》曰：献，请也。诏书竟坐褒。及党禁解，俭乃还乡里，后为卫尉，卒，年八十四。《俭传》云：建安初，征为卫尉，不得已而起。俭见曹氏世德已萌，乃阖门县车，不豫政事，岁余，卒于许下。夏馥闻张俭亡命，叹曰：“孽自己作，空汙良善，一人逃死，祸及万家，何以生为！”乃自翦须变形，须，与鬚同。入林虑山中，隐姓名为治家佣，亲突烟炭，形

貌毁瘁，积二三年，人无知者。馥弟静载缣帛追求饷之，馥不受曰：“弟奈何载祸相饷乎！”党禁未解而卒。

初，中常侍张让父死，归葬颍川，虽一郡毕至，而名士无往者，让甚耻之，陈寔独吊焉。及诛党人，让以寔故，多所全宥。南阳何颙素与陈蕃、李膺善，亦被收捕，乃变名姓匿汝南间，与袁绍为奔走之交，常私人雒阳，从绍计议，为诸名士罹党事者求救援，设权计，使得逃隐，所全免甚众。

初，太尉袁汤三子，成、逢、隗。成生绍，逢生术。据术字公路，当读如《月令》“审端径术”之术，音遂。又据《说文》，术，邑中道，读从入声，则二音皆通。逢、隗皆有名称，小历显官。时中常侍袁赦《考异》曰：《袁纪》作袁朗，今从《范书》《袁隗传》。以逢、隗宰相家，与之同姓，推崇以为外援，故袁氏贵宠于世，富奢甚，不与他公族同。绍壮健有威容，爱士养名，宾客辐凑归之，辎辂、柴轂，填接街陌。贤曰：《说文》曰：辎车，衣车也。郑玄注《周礼》曰：辎，犹屏也，取其自蔽隐。柴轂，贱者之车。袁绍事始此。党锢既死，而诛宦官者二袁也。人不为善而欲去害己者，天其许之乎！术亦以侠气闻。逢从兄子闾，少有操行，以耕学为业，逢、隗数愧之，无所受。闾见时方险乱，而家门富盛，常对兄弟叹曰：“吾先公福祚，后世不能以德守之，而竞为骄奢，与乱世争权，此即晋之三郤矣。先公，谓袁安也。三却谓晋大夫郤锜、郤犇、郤至也。郤氏世为晋卿，三子者凭藉世资，骄奢侵权，为厉公所杀。及党事起，闾欲投迹深林，以母老，不宜远遁，乃筑土室四周于庭，不为户，自牖纳饮食。母思闾时，往就视，母去，便自掩闭，兄弟妻子莫得见也。潜身十八年，卒于土室。

——以上卷五六

黄巾起义

汉孝灵皇帝光和四年（辛酉·一八一）

是岁，帝作列肆于后宫，使诸采女贩卖，更相盗窃争斗；帝著商贾服，从之饮宴为乐。又于西园弄狗，著进贤冠，带绶。贤曰：《三礼图》曰：进贤冠，文官服之，前高七寸，后高三寸，长八寸。《续汉志》曰：灵帝宠用便嬖子弟，转相汲引，卖关内侯，直五百万。强者贪如豺狼，弱者略不类物，真狗而冠也。又驾四驴，帝躬自操轡，驱驰周旋；《续汉志》曰：驴者，乃服重致远，上下山谷，野人之所用耳，何有帝王君子而驂驾之乎！天意若曰：国且大乱，贤愚倒植，凡执政者皆如驴也。京师转相仿效，驴价遂与马齐。帝好为私菑，菑与蓄同。收天下之珍货，每郡国贡献，先输中署，名为“导行费”。贤曰：中署，内署也。导，引也。贡献外别有所入，以为所献希之导引也。中常侍吕强上疏谏曰：“天下之财，莫不生之阴阳，贤曰：万物禀阴阳而生。归之陛下，岂有公私！而今中尚方敛诸郡之宝，中御府积天下之缾，中尚方、中御府，皆属少府，天子私藏也。西园引司农之藏，中厩聚太仆之马，中厩，即驂驥厩。而所输之府，辄有导行之财，调广民困，费多献少，奸吏因其利，百姓受其敝。又，阿媚之臣，好献其私，容谄姑息，自此而进。旧典：选举委任三府，尚书受奏御而已。三府选其人而举之，尚书受其奏以进御。受试任用，责以成功。功无可察，然后付之尚书举劾，请下廷尉覆案虚实，行其罪罚。于是三公每有所选，参议掾属，咨其行状，度其器能；然犹有旷职废官，荒秽不治。今但任尚书，或有诏用，诏用者，不由三公、尚书，径以诏书用之也。如是，三公得免选举之负，尚书亦复不坐，责赏无归，岂肯空自劳苦乎！”书奏，不省。

何皇后性强忌，后宫王美人生皇子协，后酖杀美人。

帝大怒，欲废后；诸中官固请，得止。大长秋华容侯曹节卒；华容县，属南部。中常侍赵忠代领大长秋。

五年（壬戌·一八二）

春，正月，辛未，赦天下。

诏公卿以谣言举刺史、二千石为民蠹害者。太尉许儼、司空张济承望内官，受取货赂，其宦者子弟、宾客，虽贪污秽浊，皆不敢问，而虚纠边远小郡清脩有惠化者二十六人，吏民诣阙陈诉。司徒陈耽上言：“公卿所举，率党其私，所谓放鸱枭而囚鸾凤。”《考异》曰：《刘陶传》：“光和五年，以谣言举二千石，耽与议郎曹操上言。”按耽已为司徒，不应与议郎同上言。王沈《魏书》曰：“是岁以灾异博问得失，太祖因此上书切谏”，不云与耽同上言也。今但云陈耽。帝以让儼、济，由是诸坐谣言征者，悉拜议郎。

二月，大疫。

三月，司徒陈耽免。

夏，四月，旱。

以太常袁隗为司徒。

五月，庚申，永乐宫署灾。

秋，七月，有星孛于太微。

板楯蛮寇乱巴郡，连年讨之，不能克。帝欲大发兵，以问益州计吏汉中程包，对曰：“板楯七姓，板楯七姓，罗、朴、督、鄂、度、夕、龚，皆渠帅也。自秦世立功，复其租赋。其人勇猛善战。昔永初中，羌入汉川，郡县破坏，得板楯救之，羌死败殆尽，事见四十九卷安帝元初元年，注亦见是年。羌人号为‘神兵’，传语种辈，勿复南行。至建和二年，羌复大入，实赖板楯连摧破之。前车骑将军冯緄南征武陵，亦倚板楯以成其功。近益州郡乱，太守李颙亦以板楯讨而平之。忠功如此，本无恶心。长吏乡亭，更赋至重，仆役箠楚，过于奴隶，亦有嫁妻卖子，或乃至自刳割，虽陈冤州郡，而牧守不为通理，阙庭悠远，不能自闻，含怨呼天，无所叩愬，故邑落相聚以叛戾，非有谋主僭号以图不轨。今但选明能牧守，自然安集，不烦征伐也！”帝从其言，选用太守曹谦，宣诏赦之，即时皆降。

八月，起四百尺观于阿亭道。

冬，十月，太尉许儼罢；以太常杨赐为太尉。

帝校猎上林苑，历函谷关，遂狩于广成苑。十二月，还，幸太学。

恒典为侍御史，宦官畏之。典常乘骢马，京师为之语曰：“行行且止，避骢马御史！”骢马，青白杂色。典，焉之孙也。顺帝永建初，焉为太傅。焉，荣之孙也。

六年（癸亥·一八三）

春，三月，辛未，赦天下。

夏，大旱。

爵号皇后母为舞阳君。

秋，金城河水溢出二十余里。

五原山岸崩。《考异》曰：《本纪》云：“大有年。”按今夏大旱，纵使秋成，亦不得为大有年。今不取。

初，钜鹿张角奉事黄、老，以妖术教授，号“太平道”。咒符水以疗病，令病者跪拜首过，今道家所施符水，祖张道陵，盖同此术也。或时病愈，众共神而信之。角分遣弟子周行四方，转相诳诱，